关于召开“家庭与法”学术研讨会的函

--------：

婚姻是家庭的纽带，家庭是社会的细胞。改革开放40年来，中国社会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进入新时代，随着社会条件与人们价值观念的变化，婚姻关系和家庭关系也在经受着各种新的挑战，实践中的问题层出不穷，父母子女关系、家庭财产分割、家庭中经营性财产的分配等等都引发社会的热议和争论。家庭作为社会变迁的一个窗口，其给立法、司法带来的影响值得深入探究，也亟需理论和实务界的共同关注。2017年1月，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与北京师范大学签订研究合作框架协议。2017年5月，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与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商定就新时代家事法律问题展开合作研讨。为此，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家事法研究中心、普通法与比较法研究中心联合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拟于2018年10月19-21日在北京召开“变迁中的社会与家庭法研究”学术研讨会。鉴于您在家事法领域的研究造诣和实践经验，特邀请您参加本次研讨会。

**会议议题**：变迁中的社会与家庭法研究

会议征文和讨论议题：

1. 家庭在法律上的意义及家庭法的变迁
2. 家庭成员之间的法律关系
3. 家庭伦理与法律的关系
4. 家庭事务纠纷处理面临的新问题与新挑战
5. 未来科技发展对家庭法的影响
6. 进入小康社会家庭财产关系面临的新问题

**会议具体安排：**

研讨会为期3天（含会议报到），规模将控制在50人左右。参会代表主要来自法学、社会学、心理学等不同学科领域的专家学者以及最高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各地法院、检察院、律师等实务部门的法官、检察官、律师，尤其欢迎对该领域有研究的跨学科的青年学者参加。**本次会议提倡按期提交论文全文，若有困难不能按期提交全文也可提交1000字左右的论文摘要**（论文注释采页下注，每页重新编号）。论文将于会后结集出版。会议将根据参会者报名以及提交论文的具体情况制定议程。

本次研讨会由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家事法研究中心、普通法与比较法研究中心、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联合举办。会议免交注册费，会议期间的会议费将由会议举办方承担。

**提请注意的时间：**

1. 请各位参会者于2018年7月20日（星期五）之前提交回执（以便我们确定参会人数）；
2. 请在9月15日（星期六）之前提交论文全文或加长版的摘要；
3. 10月19日（星期五）下午2点参会者报到；
4. 10月20日至10月21日中午，会议正式议程。

【注：参会回执和论文（摘要）请发至：wanrujin@163.com 或pclawyerbnu@163.com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宛如锦/潘昌

联系电话：18611868836/18810551859

电子邮箱：wanrujin@163.com

[pclawyerbnu@163.com](mailto:pclawyerbnu@163.com)

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家事法研究中心

北京师范大学普通法与比较研究中心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

2018年6月13日

**附：参会回执**

**家庭与法会议参会回执**

请于**7月20日**前，发送至：wanrujin@163.com或pclawyerbnu@163.com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 职称（职务） |  |
| 工作单位 |  | | | | | |
| 联系方式 |  | |  | | | |
| 论文题目 |  | | | | | |
| 备注 | | | | | | |